

敵寇暴行 見聞錄

閩海善後委員會
彰化團編印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廿日出版

歡迎翻印

(非 賣 品)

敵寇暴行見聞錄全一冊

編輯者：
福建省閩海善後
委員會感化團

發行者：
福建省閩海善後
委員會感化團

印刷者：環球印書館

刊前語

自七七抗戰以還，倭寇佔奪我土地，戕劉我人民，危害我主權，凡屬國民，莫不髮指皆裂。歷溯經過淪陷各地，遭其荼毒者，據報章所記載，遠道所傳說，種種慘酷，耳不忍聞，本年四月間，閩海淪陷，倭寇在榕一百三十五日，殺戮、姦淫、劫奪、凌辱、無所不用其極，同胞或身受其禍，或目擊其事，言之較詳。本團奉命辦理參加偽組織人員自新感化事宜，各自新人追記敵人殘暴行爲，其間所述事實，多從身受或目擊而來；更予節節訪問，務求詳實。雖不能窮形盡相，**此一寫真**；而倭寇殘暴情狀，已可揭露無餘。爰就搜集資料，分別條目，彙刊成冊，廣爲宣布。俾全國同胞咸曉然倭寇在榕，爲禍之酷，實較洪水猛獸爲尤甚！此寇不除，人類永無甯日。吾人誓當崇奉抗建

國策，同心戮力，以達最後勝利之目的，復仇雪恥，還我河山，斯則本刊莫大之願望也。

福建省閩海善後委員會感化團

三十一年元月二十日

敵寇暴行見聞錄目次

- 一、殺
- 二、姦
- 三、掠奪
- 四、凌辱
- 五、恐怖
- 六、惡毒
- 七、漢奸報應

殺

倭寇嗜殺 根于獸性，魔手伸入福州後，更肆猖狂，稍有嫌疑，輒遭殺戮，甚至行人走路，趨舍未合，亦罹殺身之禍。本市東門外嶽峯實驗鄉中正公園之東南隅即爲倭寇屠殺我同胞刑場之一。每隔數日必有寇車一輛，押載我同胞數十人，驅入園內殘殺，或活埋、或槍斃、或砍頭、或剖腹……哭聲震地，聞者慘惻，他如中洲敵憲兵隊、水部涵園、華南道敵搜索隊等處，亦均爲敵人殺害我同胞較著之場所，統計自敵寇進城而至潰竄日止，被殺者當在萬人以上，殘暴兇狠，罄竹難書，鬼子心肝，狗彘不食！茲更將各地所聞見之被害者分記于下：

寇兵据榕，四閱月半，同胞慘死難以數計，其他不論，單就余家附近一慘場加以追記，即足駭人！舍下後山名馬鞍山，即嶽峯實驗鄉之中正公園，其東南隅爲吾鄉公有桃林，在淪陷後一日，族弟某，年只十二三，忽臉色如土，從桃林驚跑而出，如受驚欲哭狀，余

愕問敎，並予藏慰，其驚魂始稍定。述其所見曰：「頃同某弟遊桃林，向西行，未數武，遠遠聞汽車聲呼呼而來，少頃，抵停中正公園大路門口，細看始知爲日本鬼子車，余倆懼甚，虞被瞥見，卽躲大石塊後，竊窺有鬼子十餘，均執背長槍大刀，簇擁二十餘同胞，中夾婦女三四，均甚瘦弱，同向園路而來。旋止步於桃叢中戰壕旁，二十餘同胞列成一隊形，鬼子則分立其後，此時余倆心始稍安，卽注神窺其動靜。未幾，鬼子跑去其二，不知何事，又其一已將所背大刀握在手中，只見手一動，刀光一閃，脚一踢，列隊諸人，均已一滾入戰壕，祇餘一身軀特肥者，被二鬼子挾立桃樹下。此時前去鬼子已昇一長方形大棹來，餘鬼子卽脫淨該肥人衣，昇上大棹，十餘鬼子合圍旁觀，余以視線被掩，而好奇心動，便移身就稍近石塊後躲窺。一看若輩已在肥人胸上，一刀剖開，取出心肝。余倆觀狀嚇得欲逃不能，想喊不得，只得咬牙閉眼，屏息伏地。約逾半句鐘，聞汽笛已鳴，窺彼鬼子均上車開去，余倆方敢跑回。頃胸心尙慮鹿未停。想今晚睡時將夢叫」。余聞言往視，祇見鮮血滿地，殘肢斷腿，爲狀至慘，吾胞何辜，遭此荼毒！

嗣後未數日，聞人言：「今天敵又運來兩汽車人，在馬鞍山桃叢中殺頭。」逾二三日又

報：「今天上午，鬼子又運一車人，在桃叢裏槍決。」自是每二三日一次，或殺頭，或槍決，計在白餘日中，我同胞慘殺於桃叢中者約有二十餘車，至少在四百人以上，鬼子不滅，我無噍類。同胞，速醒！奮鬥！（魏良英）

姦殺爲敵人之習慣性。溯敵人在榕四月有奇，慘殺人命、強姦婦女、日有所聞，不可勝紀。其最慘酷爲全市所周知者，莫如雲步山九彩園之兩大慘案，分紀如下：（一）雲步山居民蔡永寬，家有妻及子女四人。七月間午後一時，有附近敵隊騎兵數人，闖入迫姦其妻。同居溫媼年八十餘，出而制止，其妻亦不肯允從，該騎兵獸慾衝動，陡起殺機。即將溫媼用電燈軟線勒死於床頭；其妻亦被同樣勒死。永寬見妻被殺，意欲奔告隊部，該騎兵即行尾追，殺死永寬于防空壕內後又回至蔡家，盡殺其子女及同居之客蔡氏以滅口，演成六命慘案；尙有一女，年十七歲，重傷未死，醫于柴井醫院。是時有問之者不敢吐出真情，恐有後禍，倭寇之淫威，令人不寒而慄！（二）北門九彩園八號陳現琨，妻醫，垂七十餘歲。家中有一子，一媳，兩女孫，一男孫。七月某日，陳子適外出，敵軍官到其家，責問琨

敵寇暴行見聞錄

四

琨，鄰舍有兩位青年婦女，是否逃匿爾家？陳答曰：「無」。該軍官不之信，遂迫其媳投入池中，徐由池中躲避，得以不死。琨大聲喊救，即被勒死，掛于厨面板壁上。其次孫女約十五齡，亦被勒死，吊于隔間窗上，兩手背綁，雙足用繩連縛于兩手，狀似秤錘。其餘男女孫各一，皆被勒死于正廳樓上。是時喧傳，一家四命遭慘死者即此案也。嗟嗟！雲步山，九彩園，在榕北之一隅，相距咫尺。不旬日間，連續發生偌大兩慘案。倘使榕城稍遲克復，則慘案環生，不知伊于胡底！城市中亡家之慘狀，可勝言哉！（姚大鈞等）

福州陷落之前兩日，敵機更番在南台各碼頭盤旋低飛投彈，並以機槍瘋狂掃射，我同胞倉皇出走登舟未開者，非被炸，即中彈，斷臂殘肢，浮沉江中，慘絕人寰！（陳松軒）

水部王庄十四橋，水流湍急，附近駐有獸兵一隊，我同胞經過該處，或以時間稍晏，或以不諳敵禮，或被認為形迹可疑，或身帶巨款被其搜獲，均被迫坐于橋欄，然後出其不意，推之入水，或被縛于電桿及樹下，待至夜間，推落橋下溺斃，間有善泅水而幸脫者，

爲敵發覺，乃變本加厲，凡欲溺其人必先細以草繩或鉄線，于夜間則墜以石塊，或貯以蓆袋然後再行推落，一沉不起，先後葬身流水者不下數百人，迨後事聞全市，咸視是橋爲奈何橋，無敢再過之者。（李祥仰等）

桐口中房鄉人陳道才因事偶過敵崗，被捕細縛龍眼樹上，數日不給飲食，活活餓斃，棄屍餓狗，家人不敢收殮。又敵胆極小，風搖草動，輒生恐怖，時以機槍向鄉間盲目掃射，小橋鄉人陳發官及厚嶼九歲小孩均中彈斃命，傷者不計其數。（金佑民）

敵寇盤据福州，吾同胞不願作順民，多相率逃亡後方。侯官市沙堤界之眠山嶺，爲赴竹崎必經之路。該處寇軍設有崗位，遮斷淪陷區與我後方交通，名曰「警戒線」。我同胞不知或乘坐民船，溯江北上，或步行取道竹岐赴延，輒被截留射殺或砍頭，死後拋屍水底，血染江流，慘不忍睹！（周簡）

連江淪陷，有鄭姓婦女二人，挈子來榕，謀逃上游，船過馬江，爲敵寇截留檢查。故

敵寇暴行見聞錄

六

指鄭婦等藏有首飾，逼令裸體受檢，兩婦不堪其辱，各自投江而死！（姚大鈞）

峽兜蔣宅鄉有林姓老農，由田歸家，路遇敵兵被擒充夫，因年老視聽不靈。口語含糊，被敵一槍斃命。又石步村農氏王某因飢餓出門覓食，行經公路，亦爲敵兵所擒，強令挑担，至白湖亭力疲病發，暈倒地上，敵寇匪特不加憐憫，反以一槍送命，殊堪痛恨。

（王夷軒）

閩安鎮橋村保告老海軍軍官施文準，年已八旬，路遇獸兵，行禮稍緩，被打遍體鱗傷，並迫令長跪炎日下，約數小時，始肯放行。六月十三日敵因據報白眉前洋等鄉，有游擊隊潛伏其間，乃率隊前往征剿，並以機槍大砲掃射。鄉人楊亨金鄭仁禧等數人，均被流彈擊斃。旋敵進駐鄉內，游擊隊踪影毫無，而牛羊豬雞等牲畜，則被搶奪宰烹一空。（洪鶴年）

馮江有鄭五弟者，肩輿爲生。一日與夥舁一老婦，沿公路行進，築遇寇兵，勒令捨輦

代其挑物。五倂勢艱棄此顧彼，遂觸其怒，立即開槍射殺，並傷及轎內老婦。又有鄭七七之妻，適在田間工作，爲寇兵所見，拍手招呼，婦懼，反身奔逃，亦被槍殺斃命，以此閭閻鼎沸，一無寧時！（劉箴）

本市西門外保福山有農民名陳細倂者，一日傍晚如廁便溺，適遇敵兵巡查被捕，指爲游擊隊份子，斃于半路，鄉民莫不切齒！（周葆銘）

莆田人陳琳，司閹於鰲峯坊高宅，性亢直，一日，路經虎口（敵人崗位），被敵強迫敬禮，憤與抗，遭棒擊，頭血淋漓；里人扶之歸，翌日赴南門，傷處痛而暈，遂慘遭敵之卡車輾斃于聖廟路，遺有寡妻在室，思之彌痛，此爲鄉人所周知。（高子密）

臥湖橋畔，有陳姓老人，年屆古稀，行路蹇澀，及敵人、被堆河中，老人昂首呼救，敵怒，投而巨石，適中頭部，腦漿併出而死！（陳松軒）

敵寇暴行見聞錄

八

本市大橋爲福州交通孔道，敵軍設警備部於橋南，橋頭則設崗位檢查行人，每夜間禁絕通行，鄉人無知偶犯卽指爲游擊隊，肆加扣留痛打，迨至夜半擲棄江中，葬身魚腹，無辜被殺不知凡幾，因而繁盛市區，頓成無人之鬼市。（鄭天保）

福州淪陷期間，糧食非常恐慌，人民生活計斷絕，遂有多數飢民，在路上奪取食物，圖暫時果腹，敵人乃用汽車數輛，將此輩飢民，悉數逮捕，載往西門某山邊，挖掘大坑，付之活埋，可謂慘無人倫矣！（姚大鈞）

本年夏季，敵人強迫民間，普遍實行「防疫」注射。一日敵醫生在西大路公平米店內，實施注射，有老婦因病遲到，敵人批其煩，罰其豎立太陽下，垂三小時，該老婦回家，立卽斃命。（姚大鈞）

尙賓路有孫姓居民，夫妻白髮相守，膝下無兒，衣食維艱，所居之屋及對面孫家祠，均被倭寇強佔駐紮，孫姓夫妻被迫蜷居一小屋內，怒形於色，爲寇兵所察覺。九月一日下午，敵軍潰退之際，恐孫姓夫妻洩漏機密，竟將該夫婦口塞棉花，網縛入力車上，用白色被單掩蓋身面，由兩敵兵押赴水部門外而去，事後其女知悉，前往該處鄰近尋覓，於光復中學操場草叢中發現兩屍，卽其父母，爲狀至慘。（林利鳳）

中山路瑞記酒庫，開張有年，因被附近敵軍騷擾不堪，乃將店號關閉，挈眷他遷，寇退前數日，有一青年被綁入，不知下落，嗣後隣人進內探視，始知已死於亂刀之下，棄屍庫後，血肉模糊，被刺之部，肉腐蟲生，慘不忍觀，蓋亦因嫌疑而死於非命者，慘哉！

（倪佑宸）

本年四月間，倭寇自長樂松下鄉登陸，經過五龍村時，寇兵數名強迫婦女宣淫，被村民暗殺，敵兵立行報復，率隊包圍該村，拘捕鄉民，嚴刑訊究，結果村民被殺者數十名。

（吳章岱）

長樂石屏山，寇兵築有砲台，防守游擊。附近各鄉民衆經過該處，被敵兵處死者計有鄭依銀、陳立立、陳執貞、林壘壘、林二妹等五名。最慘者林宜壽之妻林柯氏，被敵剖腹而死。被傷者尚有數人。又嶺南溝南錦墩各鄉村民，被敵兵射殺而死者，計有陳木隆、陳令植、陳令梧、陳貽利、陳令告、陳協譽、陳三妹、陳鈴鈴、陳本意、林昌鑾等十餘人，婦女被殺者有陳炎炎之妻，陳霸譽與陳學苗之母，被傷者亦有數名。（歐陽駿）

長樂黃石鄉民金官之妻，被敵兵瞥見，即圖強姦。此婦即同其姑奔逃山上。敵兵尾追之，並將手鎗射擊，不料一彈誤中其姑，立時斃命。此婦觀此情形，亦自殺，姑媳兩人，因避強姦，相繼慘死。（林慶棠）

有梅花鄉七十二歲之陳姓老人，路經敵兵崗位，因未知敬禮，被敵兵槍打，立時昏倒，蘇醒時，仍跪下膜拜，該敵兵更怒，繼之一踢。此老婦遂因此喪命。（高如雲）

漳港后澳鄉民海海操道士業，有一次路經沙嶺鄉，被敵兵拘捕，誤認爲沙嶺鄉人，即

推之水中，未死，敵兵復將此人帶回，以柴塔活燒之，其酷刑如此。（高如雲）

長樂縣城南山頭，駐有敵兵數名，遙見田中農夫，牽牛而過，數兵爭睹瞄準射殺，不幸該農夫與耕牛，相繼中彈斃命。（陳仕昭）

長樂第四區上洋頂鄉，某日因徵工築路，人數到者不齊，敵兵獸性暴發，率隊到鄉，逢人射殺，無辜男女因此慘死數十人。（陳仕昭）

連江有陳姓者未知何故，被敵槍殺，並支解四體。放於袋內，擲於上林街林姓家後門。嗣因臭味外聞，始知此中情節。又有陳姓青年，因不服敵兵盤查，竟被活埋於福星坊邊埕內。敵兵行爲殘暴，可見一斑。（吳兆璋）

連江縣城民生路林益記米店，兒女八九人，不知何故均被敵兵殺死，或被活埋。慘無人道。（王開發）

敵寇暴行見聞錄

一二

長樂縣城鹿屏山，敵兵築有砲台防守，有一日敵兵，見有北山鄉公路上農民兩名，同行，該敵兵持槍瞄準，射殺之，行路慘遭飛禍，殊可憐而可恨也。（馬鴻飛）

福州中洲某店東，懸掛倭寇國旗，不合規定方位，敵兵瞥見，向前糾正，店東言語不通，不會其意，敵兵大肆咆哮，店東惶恐失措，竟將敵旗墜地，敵認爲侮辱「大和」，怒不可遏，即挾該店東擲於倉前橋下，滔滔江水，此店東遂與屈原爲伍矣。（劉功）

福州水部附近，駐有敵兵，一見鄉人經過，即拘之用鉄絲背綁兩手，推於河中，有時加以石條沉之河底，或用脚踢死，或用棍打傷，各種酷刑，不一而足，其殘暴兇狠，破世界紀錄。（李一樹）

有敵下級軍官二人，因酒醉倒臥光祿坊口行人道上，睡片刻酒醒，取出佩刀向北行，遇一行人離其太近，竟被刺臂，血流一身，幸速避乃免於死。（沈楚雲）